



地產代理監管局  
ESTATE AGENTS AUTHORITY

各位持牌人：

**有關：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監管局就賣方或其指定  
財務公司提供的財務計劃發出了作業備考**

地產代理監管局提醒各持牌人，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監管局（「銷售監管局」）於 2023 年 2 月 17 日就賣方或其指定財務公司提供的財務計劃發出了一份新的作業備考（「作業備考」）（第 PN01/23 號）。

根據銷售監管局的資料，為進一步提高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的透明度和保障買家，於 2023 年 3 月 17 日起，若準買家於售樓處向賣方表示，有意申請賣方為施行《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第 32 條就發展項目／期數提供的任何價單內所列由賣方或其指定財務公司提供的一項或多於一項財務計劃，銷售監管局建議賣方於雙方簽訂指明住宅物業的臨時買賣合約前，應採取載於作業備考的良好作業方法。

持牌人可按以下連結閱覽作業備考及有關的《給準買家的提醒》範本的詳情([www.srpa.gov.hk/files/pdf/practice-notes/Practice-notes/Practice\\_Notes\\_on\\_Financing\\_Plans\\_Chi\\_2023.pdf](http://www.srpa.gov.hk/files/pdf/practice-notes/Practice-notes/Practice_Notes_on_Financing_Plans_Chi_2023.pdf))。

地產代理監管局

2023 年 2 月 20 日